

提議內容之開發案環境影響評估案件審查情形說明：

- 一、美麗灣渡假村新建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：本案前經臺東縣政府 101 年 12 月 22 日公告「有條件通過環境影響評估審查」之審查結論，高雄高等行政法院 103 年 10 月 28 日判決撤銷本案審查結論。
- 二、杉原渡假旅館（娜路灣大酒店）整體規劃設計環境影響說明書：本案前經本署 88 年 9 月 3 日公告「有條件通過環境影響評估審查」之審查結論。
- 三、杉原棕櫚濱海渡假村整體開發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：本案前經本署 91 年 2 月 26 日公告「有條件通過環境影響評估審查」之審查結論；開發單位於 99 年間提出環境現況差異分析及對策檢討報告暨第 2 次變更內容對照表亦經本署於 105 年 7 月 27 日本署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第 300 次會議審核修正通過。
- 四、台東都蘭灣黃金海休閒渡假村開發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：本案前經本署 88 年 3 月 16 日檢送「有條件通過環境影響評估審查」之審查結論，開發單位於 95 年間提出環境現況差異分析及對策檢討報告及 102 年間提出變更內容對照至本署審查，經本署於 107 年 5 月 9 日環評審查委員會第 330 次會議決議略以「退回目的事業主管機關」。
- 五、台東渡假村環境影響說明書：本案前經本署 88 年 6 月 11 日檢送「有條件通過環境影響評估審查」之審查結論；開發單位於 103 年間提出變更內容對照表終止執行本案開發行為。
- 六、杉原遊艇港建設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本案經本署 86 年 4 月 16 日公告「有條件通過環境影響評估審查」之審查結論，並於 104 年 11 月 23 日公告廢止本案審查結論。